

貞丰縣志

社会志（初稿）

贵州省贞丰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公元一九八七年十月

编审人员名单

撰 稿

雷 胜 鸣

刘 焰 文

审 稿

陈 文 彬

王 华 镇



大英

黔东南州博物馆

李威

1991.4.16



前 言

本志是新编《贞丰县志》的专志之一，是体现我县地方特点的一个重要方面。它反映了我县民情风俗的演变过程和现状。其内容包括宗教、社会组织、礼仪、习俗、迷信、陋习、生活、方言、谚语、歇后语和新风尚等七章。

我县是一个多民族的县，设有《民族》专志。凡是有关少数民族的风土人情，由《民族志》作专门叙写。本志所记述的，偏重于汉族部分，以免造成不必要的重复和交叉。

风俗是约定俗成的，属于意识形态的范畴，具有鲜明的地方性、传统性和民族性，反映了一定历史时期各阶层的意识观念、道德情操以及人民的苦乐、愿望和理想。

随着新的社会制度的建立，在新的物质条件下，必然会产生新的社会风尚，而新风尚的演变和形成，又离不开旧风俗的母体。为了探究新风尚的历史渊源，我们不仅记载了建国三十七年来逐步形成的社会主义新风尚，同时，对已消失和正在逐步消失的旧风俗也作了必要的记录，使其形成新旧对比，以便从中看出利弊，去其封建性的糟粕，进而达到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目的。

由于档案资料不全，采访的资料不多，再加上我们的水平

有限，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各级领导及各界人士批评指正！

在编写过程中，承得詹军楷同志提供“哥佬会”的文字资料；杨光宗同志提供“基督教”的文字资料；姜健庭、卢剑民、蒋可权、张罡等老先生和许多群众提供口碑资料，在此一并致谢！

贞丰县志办公室

1987年6月

《社会志》目录

第一章	宗教	1
第一节	佛教	1
第二节	道教	6
第三节	巫教	7
第四节	伊斯兰教	9
第五节	天主教	10
第六节	基督教	13
第二章	社会组织	16
第一节	寺庙、祠祀	16
第二节	会馆、行会	22
第三节	哥老会	25
第四节	反动道门	28
第三章	礼仪、习俗	31
第一节	嫁娶	31
第二节	丧葬	35
第三节	喜庆	39
第一目	寿辰	39
第二目	满月酒	41

第三目	立房子、迁新居	42
第四节	典 礼	43
第一目	祀 孔	43
第二目	祀关岳	46
第三目	忠烈祠公祭	47
第四目	纪念周	48
第五节	传统节日	48
第一目	春 节	48
第二目	清 明	50
第三目	端 阳	52
第四目	中 元 节	53
第五目	中 秋	53
第六目	重 阳	54
第四章	迷信、陋习和匪患	56
第一节	迷 信	56
第一目	迎神赛会	56
第二目	打 熊	58
第三目	打保福	60
第四目	做 帚	61
第五目	算八字和摸骨看相	61
第六目	请阴阳	63

第二节	陋习	64
第一目	吸食毒品	64
第二目	赌博	67
第三目	纳妾、抢亲	68
第四目	妇女缠足、束乳	69
第五目	妇女守节	71
第六目	蓄婢、置娃	72
第七目	童养媳	73
第八目	各种禁忌	74
第三节	匪患	75
第五章	生活	78
第一节	服饰	78
第二节	饮食	82
第三节	居住	83
第四节	交通	84
第六章	方言、谚语、歇后语	86
第一节	方言	86
第二节	谚语	88
第一目	民谚	88
第二目	农谚	90

第三节	歇后语	91
第七章	新风尚	95
第一节	称谓、礼节和命名	95
第二节	树立劳动观点	96
第三节	破除迷信	97
第四节	提倡勤俭节约	98
第五节	男女平等	99
第六节	改革婚姻制度	100
第七节	欢度革命节日	102
第八节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103

第一章 宗教

第一节 佛教

佛教发源在今尼泊尔境内，于汉哀帝元寿元年（前2年）传入中国。其创始人姓乔达摩，名悉达多，意为释迦族的圣人。成道后称为佛陀，简称为佛，意为觉者或智者。

在世界观上，佛教否认有至高无上的神，认为事物是处在无边无际的因果网络之中。其基本教义是“四谛”、“八正道”、“十二因缘”。宣传“无常”、“无我”、慈悲、平等，摒弃贪欲，断除烦恼，寻求精神解脱。

佛教在贞丰传布，始于设治后，盛行于清末民初。信仰的人，不在千人之下，除住庙的少数僧尼而外，散在民间的有在家吃斋念佛和奉之为宗教职业两种。

一、在家吃斋念佛的：大抵为上一点年纪的老太婆，青年女子吃斋念佛，很多是因为在婚姻问题上遭致不幸。一般分吃长斋和吃花斋两种。

吃长斋的，俗称吃长素，佛门中叫“火宅修炼”，又称“入正道”。须经过师傅传度，受持三归（佛、法、僧），接受五戒（戒杀生、戒盗窃、戒邪淫、戒妄言、戒饮酒）。师傅

中，在庙的有观音阁的老尼杨老师爷及其前辈阚姑太和杨姑太；在俗的有来自四川的周老先生，厂坝上的陈希栋（信徒们敬称为陈老太爷），龙场的毛老先生，以及稍晚一点时间先后来自兴仁小乐地的叶老先生、傅老先生和他的高足宋先生。城中有四个比较大型的佛堂，分别在鱼塘坎、龙井、教场坝和坡阳脚，除教场坝的佛堂系设在私人住宅外，其余为一部分教徒醵资所设。其中供有南无阿弥陀佛、南无观世音菩萨和南无大势至菩萨画像，两旁对联为：“慈悲感应常救苦；渡尽灵根早归源”。一般的在家设有小型佛堂，仅供奉一尊观音磁像、塑像或画像。配有香炉、铜磬、木鱼、蒲团等物，早晚在其中念经。大经分卷数，珠珠经分藏数（每念 5480 遍为一藏）。没有佛堂设置的，最低限度有一串佛珠（俗称“素珠”），念经时挂在胸前，边念边数，作计数之用。由于佛经深邃浩繁，其中义理多茫然不解，一般多只念一些简单熟记的经文或反复称念佛号，如“南无阿弥陀佛，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之类。要念大经，往往是请先生（宗教职业者）代劳。但这只限于必须做某种佛事的时候，并不经常如此。

吃花斋的，佛教中称为“进护道”，也称“吃二六九”。但有的则是自发许愿而没有进护道，不可一概而论。进护道须经过师傅接纳，及时上交小洋一元为“放生费”，五角为“念《解冤经》费”。以后在焚烧各种文书时，才会“封神榜”上

上有名。自发许愿的，不在形式上去如此追求，认为只要虔诚，自会心到神知。

所谓吃二六九，是根据佛家不见经典的传说，共认夏历二月十九是观音生日，六月十九是观音得道日，九月十九是观音出家日。这三天，佛门弟子都要做“观音会”来纪念。^斋吃斋的，除及时前往做会外，从二、六、九这三个月的初一起，便开始吃素，一直到做完观音会为止。有的还吃到二十三或月尾，称为“吃圆满斋”。

^斋吃斋的仪众，常常希望在自己的生前，能够请得先生并相约部分同道来家，为自己“绕佛”一次，执着地相仗；这样将会生也生得安康，死也死得了当。但手边无数百元的储备，谁也不敢轻易尝试，有的人积攒了一辈子，到底无法实现这一愿望，以是常耿耿于心。临终，不能不责恨以歿。

吃斋念佛，有普渡和归根两派之分。其区别何在？传说不一。一说是经观音阁庙里师傅传渡的为普渡派，经在俗师傅传渡的为归根派；另一说是经上述叶老先生和傅老先生师徒传授的为归根派，其余则为普渡派。两派除在念经掉头时的称谓不同外，其余则完全相同。普渡派念经掉头时，称“瑞池圣母”，归根派称的是“无极圣母”。问题虽不如此简单，但先辈如今均已辞世，无人能具体说出个所以然。今人所说，不是一鳞半爪，便是荒诞不经，有待进一步探索。

佛教的因果报应之说，充满了每一个仗佛者的恩想。他们相仗二世三生，相仗“三业”、“三报”，认为现实中的一切都是“定数”，是前世作业的结果。今生奉师，目的在于追求一个美好的来世。其修行方式又很簡單，既不必一定要通晓佛经，广研教乘，也不必终日静坐专修。可是，在一心称念“南无阿弥陀佛”和“大慈大悲观世音”等佛号上，却是仗愿俱足，始终不怠，和净土宗的宗旨极其相似。如果要区别其源流，很大程度是属于净土宗。

二、以奉佛为宗教职业的：光緒初年，四川凤凰山人赵元福来贞丰，以专门为人们念经、祈福、禳灾、荐亡和承办各种经坛法事为宗教职业，收万真吉、万真如为弟子，下传苏东武、万仲凡、李元春，再下传万培英、庚正芳，今已四传到李明元。自苏东武等而后，皆一致尊奉赵元福为祖师，万真吉为恩师。

师徒相传，有四十个字辈：“智慧清淨，道德圓明，真如性海，吉照普通，心緣廣續，本覺昌隆，能仁勝果，常遠寬宏，惟傳法印，僧悟會融，堅持戒定，永繼祖宗”。赵元福的初传弟子，是从其中的“真”字辈开始的，而他本人则属于“明”字辈。

弟子跟随师傅到学有所成的时候，经师傅“过取”，便可自立门户，独当一面。过取须做斋五天，立皇幡，放焰口，使接受过取的弟子坐于焰口台上，由师傅~~接~~其平时所学，一一考

向，如果都能答得上口，师傅便封赠说：“千家有诵，万户来临”。赓续授予法印（印文为“佛法僧三宝”五字）、大衣、袈裟、佛勅（即令牌），等于发给毕业证书。此后回家开业，才会有人相仗，也才会有人相请。

宗教职业界中，有“佛不打醮，道不荐亡”的规矩，但贞丰的佛教、道教和巫教，彼此都杂糅在一起，此种陈规，早已流为形式，没有起到一点限制作用。

佛教最频繁的活动，莫过于荐亡；人死了总是要请个先生择定安葬日期，接着便是开路、绕棺、送葬、复山等一连串的宗教仪式活动，丧家往往因此搞得精疲力竭。仗佛的人，认为亡灵_会因此得到解脱，感到心安理得；不仗的人，想不请先生来敲敲打打，又怕遭致物议，而且，使丧事冷冷清清，也觉得寒碜。不得已，也只好随波逐流，“明知无意识，偏作有情痴”，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宗教职业者们，真是“千家有诵，万户来临”，除非社会上不会死人。

还有，人死的日子，最怕的是不干净。宗教职业者认为：人要死在春季的丙寅，夏季的丁未，秋季的丙戌，冬季的丁亥，叫做犯“天坑煞”。要么，是静悄悄地埋葬；要么，必须是不吝钱财，大做法事来“掩煞”，而静悄悄地埋葬的人家，毕竟是不太多见。

建国后，鬼神在人们的思想领域中，已经逐步失去阵地。

人死后，邀其生前好友开个追悼会，不搞任何封建迷信的新风尚，正在逐步推广。

第二节 道教

道教是中华民族固有的宗教，渊源于古代的巫术，奉元始天帝、太上老君为教主，以老子《五千文》、《正一经》和《太平洞极经》为经典。创于东汉张道陵，至晋时称天师道，后遂名为道教。元代初期，道教正式分为正一、全真两大派。正一派的道士不出家，俗称火居道士或俗家道士。仅奉全真派的道士须出家。

道教崇拜鬼神，宣传方仙之说，认为经过服食、吐纳、炼丹等一系列所谓道功，可以延年益寿，甚至羽化飞升，成为神仙，到海上仙山去永远享乐。这种奇谈，当然无从实现，理论上显得大而无当。有知识的文人，难以相信。古今来迷仪道教想修成神仙的，只有个别的富豪。但在说神道鬼的方面，民间信仰的人不少。

贞丰没有大型的道观，仅少数寺庙住有全真派的几个道士，除平时护理香火外，有时外出化缘，个别有专长的，还给人算命、画符章、说道场，捞些额外收入。

在家的火居道士，事实上都是些职业道士，专门为念经、荐亡、驱妖逐邪、画符念咒，以索取报酬为生活主要源泉。不

仅和巫教杂糅，和佛教也纠缠不清，既打破了“道不荐亡”的陈规与佛教并驱争先，而所念的经文，又多是佛教的经典。

职业道士在贞丰出现，始于清道光庚子年（1840），张太玄和唐太明是其创始者，按二十个字辈次第相传，其字辈为：“道德通玄庆，真常守太清，一阳来福本，河魁永源明”。除张、唐两人为“太”字辈外，下传李清一、余秀清、饶通一为“清”字辈，李明亮为“一”字辈，商炳朝为“阳”字辈，商学民为“来”字辈。都是一代一代经过师傅点传，正式度职（和佛教的过职是同样性质），在道教中是名正言顺的掌坛师。凡未经过度职的门徒，不过多少学得点道士法术，在社会上胡混而已。

贞丰民俗，仅一般迷信鬼神，极少有人去学做道士。建国后，科学文化日益进步，信仰鬼神的人愈来愈少，特别体现在中青年一代。

第三节 巫 教

巫教，是贞丰民间对懂得巫术，以装神弄鬼替人祈祷为职业的巫师的通称。因为它和佛教杂糅，人们称它为巫佛，又称它为武教，而把佛教对称为文教。

光绪初年，有河南人某者来贞丰，沿街挨户划龙船（一种民间舞踏形式），向人化取钱财。其人颇通巫术，收南门上郊

端公及其侄儿郭番斋以及上虞同项兴仁、项兴春兄弟为门徒。传授以舞降神，为人祈福禳灾之术。从此，巫教便在贞丰流行，而且曾经盛极一时。门徒中，除初传者而外，下传有郭明文、郭明高、项永昌、项永富、项永贵、傅有元等六人，第三传到杨观春和吴先玉。今只吴先玉尚存，远在乡间，虽传有弟子吴德章、黄福明、杨国正、张德容等，已不似其先辈活动频繁。

早年，巫教在贞丰搞的门路很多，凡安葬、烧胎、冲锣、打延生保福和急救保福等，几乎是包揽无余，特别是打延生和急救保福，从傍晚时候开坛，一直要闹到翌晨七八点钟；中间须演唱各种武戏媚神。围观的亲朋，总是挤得水泄不通。最令人发笑的是昭告十二殿阎君时，须用十二只鸡在神灵的牌位前向卦。打阴卦时，立即宰杀，如果出现顺卦或阳卦，只须“减牲挂号”可以不杀，仍把去关在笼中，第二天归巫师带走。这种二比一的卦爻，十二只鸡，往往被留下大半，倒霉的时候，一个阴卦也打不出来，可怜的主人，连鸡汤也喝不上一口！深夜施孤、拿茅，要禳星拜斗，交钱续命，把海角吹得阴风惨惨，这时民间最忌讳的是怕梦中前去抢钱，如果被端公（巫师的别称）的令牌碰着，将会是甚么神药地医不好，除非是该巫师来家，做同样一台法事，始可禳解，此时此刻，不知有多少人家的孩子，深夜再次被妈妈从梦中喚醒，害怕他们的灵魂出窍，跑去挨上端公一令牌。

巫教在解放前，已经衰竭下去，它活动的方式方法，尽为道教所融合，故贞丰的职业道士，毫不讳言地自称巫道。

第四节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旧称回教或清真教，为阿拉伯人穆罕默德于公元七世纪所创，以后分成很多派别，主要有逊尼、什叶两派。贞丰信仰伊斯兰教的均为回族。自康熙年间起，回族陆续迁入我县，据1982年人口统计，共627人，属什叶派的一个支系，阿文称为“者罕令叶”。多环绕清真寺而居，也有居住较远的。信徒们每日须面向圣地麦加朝拜，用阿文口诵赞歌，内容为“万物非主，只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代表”。每年有一个斋月，叫“亡人节”，或称“二十八节”。按照宗教的解释，是全民族去世的先人或其他死者的灵魂在这段时间到真主的朝房（清真寺）聚会。斋月在连续三年的同月举行后，必须往后逆推一月，周而复始地循环下去。每个斋月，从月光复苏的时候开始，叫做“进斋”。自此，伊斯兰教的信奉者们，每天必须赶在太阳没有出来以前吃早饭，要到黄昏日落看不见檐瓦时才吃晚饭。天天如此，一直持续到月末二十八才结束。二十八日（即二十八节）这天，全体回民集中到礼拜寺（即清真寺）“干尔默里”（意即过节日），杀牛宰牲，盛设晚宴，共同欢度佳节，叫做“开斋”，也叫“吃节饭”。同时也欢迎